

张家港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张 家 港 市 教 育 局

张关工委【2019】10号



关于成立张家港市校外教育辅导站总站的通知

各区镇、系统关工委：

为了进一步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推进全市校外教育辅导站建设，不断开创全市关工委工作新局面，进一步促进学校教育和社会教育的有机结合，致力培养新一代张家港人，决定成立张家港市校外教育辅导站总站。

张家港市校外教育辅导站总站是由市关工委、市教育局共同组建成立，以未成年人为主要对象，为开展主题教育和各类素质教育而设立的青少年校外教育辅导基地，是全市校外辅导教育工作的重要阵地。市校外教育辅导站总站的工作宗旨是：以十九大精神和习总书记新时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立德树人”工作目标，全面提高青少年思想道德素质，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市校外教育辅导站总站在市关工委和市教育局关工委指导下开展工作，总站依托市青少年社会实践基地对全市青少年开展各项公益性的教育活动，并对全市校外教育辅导站实施示范性指导。

市校外教育辅导站总站设在市青少年社会实践基地。

附件 1：张家港市校外教育辅导站总站组织机构

附件 2：张家港市校外教育辅导站总站工作规则

张家港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2019 年 5 月 20 日

附件 1：张家港市校外教育辅导站总站组织机构

站长：钱根祥

副校长：陈国华 李宏平 孙金龙 朱仲贤

办公室：主任：孙金龙 副主任：朱仲贤

辅导员：市教育局关工委“讲师团”成员及有关“五老”

附件 2：张家港市校外教育辅导站总站工作规则

市校外教育辅导站总站在市关工委和市教育局关工委指导下开展工作，是指导全市校外教育辅导站活动的平台。总站依托市青少年社会实践基地开展各项公益性的教育活动，并对全市校外教育辅导站实施示范性指导。

一、工作职责：

1. 市关工委负责制定市校外教育辅导站总站的建设发展规划、年度活动计划；组织协调基层校外教育辅导站进总站的相关活动；指导村（社区）基层辅导站开展“示范校外教育辅导站”的创建活动等。

2、市教育局关工委协助市关工委指导总站开展活动；根据活动计划，负责安排“讲师团”“五老”参与总站的辅导活动；负责组织学生、家长参与总站有关活动。

3、市青少年社会实践基地负责总站活动的后勤保障，创设各项有利条件，确保各项活动的安全、有序开展。

二、活动要求：

1、组织全市未成年人参加各类主题教育、素质拓展、

科技教育、法制教育等教育活动；开展公益性、示范性的实践活动和科技活动。全年活动不少于 12 次（含节假日）。

2. 充分发挥总站的示范和辐射作用，组织对基层校外教育辅导站辅导员的培训、观摩活动。

3. 积极挖掘本地资源，在讲求实效的基础上，丰富活动内容，创新活动形式，创建特色品牌。

三、组织机构

总站设站长、副站长。站长由市关工委主任兼任；市关工委分管副主任、市教育局关工委常务副主任、市青少年社会实践基地分管领导任副站长；下设办公室，负责校外教育辅导站总站的日常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关工委，由市关工委和基地相关人员分别担任主任和副主任。

四、经费保障

市校外教育辅导站总站活动经费由市关工委负责。每年向市财政申请专项辅助资金，列入市关工委年度经费预算。根据年度活动安排和经费许可确定经费支出项目，经市关工委审核列支。确需临时调整的要专项审批。经费开支执行财政部门明确的报销规定和程序。